

-35°C电动汽车冷却液

安斯泰莫（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版本号:1.0

制表日期:4/9/2025

按照 GB / T 16483, GB / T 17519 编制

第 1 部分：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名称：-35°C电动汽车冷却液

制造商信息

企业名称：安斯泰莫（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马当路 458 弄 1 幢 21 号 501、502 室（实际楼层为 4 层）

联系电话：021-54667002

电子邮箱：

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

推荐用途：用于电动车冷却系统。

限制用途：切勿用于汽车冷却系统之外的的其他用途。

第 2 部分：危险性概述

GHS 危险性类别

急性毒性 (经口)：类别 4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类别 2 (肾)

GHS 标签要素



象形图

信号词

警告

危险性说明

物理性危害：

按照 GHS 标准，未被归类为有害物质。

健康危害：

H302 吞咽有害。

H373 长期吞咽或反复接触可能损害器官。

环境危害：

根据 GHS 标准，未被列为环境有害物质。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P264 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

P270 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饮水或吸烟。

事故响应：

P301 + P312 若不慎吞咽且感到不适，请尽快联系医疗中心/医生。

P330 漱口。

储存：

无预防用语。

废弃处置：

P501 将内装物/容器送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厂处理。

额外信息：

P260 不要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P314 如感觉不适，须求医/就诊。

GHS 未包含的其他危害

蓄意滥用、误用或严重暴露可损害多个器官和（或）致命。

物理和化学危险	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没有特定的危险。
健康危害	吸入：对呼吸系统有轻微刺激作用。 皮肤：或会导致轻微的皮肤不适。 眼睛：或会导致轻微的眼部不适。 食入：吞咽有害。 可能引发酸毒症、心肺疾病及肾病。 吞服会使人头晕和昏昏欲睡。
环境危害	未归类为环境有害物。

3 部分：成分/组成信息

物质/混合物：混合物。
化学性质：乙二醇、水和添加剂的混合物。
危险组分

化学品名称	化 学 文 摘 登 记 号 (CAS.No)	分类	质量分数%
水	7732-18-5	/	40~50
乙二醇	107-21-1	Acute Tox.4; H302 STOT RE2; H373	45~55
甲基苯并三氮唑	29385-43-1	Aquatic Chronic2	0~<0.15

缩写字的解释请见第 16 部分。

第 4 部分：急救措施

一般的建议 在正常条件下使用不应会成为健康危险源。

吸入 将受害者迁移到空气清新的地方。如受害者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复原，应将其送到最接近肇事地点的医疗设施接受进一步的医疗。

皮肤接触 脱去污染衣物。用水冲洗暴露的部位，并用肥皂（如有）进行清洗。如刺激持续，请求医。

眼睛接触 用大量的水冲洗眼睛。
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如刺激持续，请求医。

食入 如果发生吞咽，不要让其呕吐：转移到最近的医疗机构，进行进一步的治疗。如果发生自发性呕吐，让头低于臀部以下，以防止其抽吸。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嗽口。
尿中血或尿流增加或减少是肾毒性的症状。其它症状包括恶心、呕吐、剧烈腹痛、腹泻、吸入不久发生的腰痛，甚至昏迷及死亡。
在正常使用状况下，不认为存在吸入危险。
呼吸系统不适症状包括临时性鼻和喉部灼热感、咳嗽和（或）呼吸困难。
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没有特定的危险。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眼睛刺激症状可能包括灼热感觉、红肿和（或）视觉模糊。

皮肤刺激症状可能包括灼热感觉、红肿和（或）水泡。若摄入，可能会导致恶心、呕吐及 / 或腹泻。

高浓度可能会抑制中枢神经系统，从而引起头痛、头晕、呕 吐；如继续吸入会使受害者昏迷和（或）致死。

进行急救时，请确保根据意外事件、伤害和周遭环境穿戴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

立即治疗，特殊看护

致电医生或中毒控制中心，寻求指引。

对症治疗。

可能导致严重的肾脏、呼吸道及中枢神经系统毒性。也可能导致严重酸中毒。

最佳治疗是即时送至医疗机构及采取适当的疗法，包括可能注射活性炭、洗胃及 / 或胃抽吸术。若无法立即实施上述措施，且预计治疗时间可能会拖延一小时以上时，可考虑吐根糖浆进行催吐(如果有任何中枢神经系统抑制表现，则禁忌使用)。应遵循专家建议，对每个事件作单独考虑和处理。其它 特殊处理措施可包括乙醇替 代治疗，甲吡唑治疗，处理酸中毒，及血液透析处理。应尽早寻求专业人员建议。

第 5 部分：消防措施

适用灭火器：	泡沫，洒水或喷雾。干化学灭火粉、二氧化碳、沙或泥土仅宜 用于小规模火灾。
不适用灭火器：	切勿喷水。
特别危险性	危险燃烧物品可能包括： 气载固体与液体微粒及气体（烟）的复杂混合 物。 如燃烧不完全有可能放出一氧化碳。 未被识别的有机、无机化合物。
消防人员的特殊保护装备	需要佩戴合适的防护设备（包括化学防护手套）；若有可能大面积地接触溢出的产品，则须穿戴化学防护服。若需要进入发 生火情的密闭空间，必须穿戴自给式呼吸装置。选择符合相关 标准（例如欧洲：EN469 标准）的消防服。

第 6 部分：泄露应急处理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 急处置程序：	避免沾及皮肤及眼睛。
环境保护措施：	如果无法围堵严重的溢出，应通报当地主管当局。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 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对于较多的液体溢出（大于 1 鼓桶），通过机械方式例如真空卡车转移到救援罐 中 进行回收或安全处理。不得用水来冲洗残渣。应当作污染废物进行保留。让残渣蒸发或用适当的吸收性材料吸收残渣，并进行安全处理。清除受污染的泥土并进行安全处理。 对于较少的液体溢出（小于 1 鼓桶），通过机械方式例如真空卡车转移到有标签和可密封的容器内进行产品回收或安全处理。让残渣蒸发或用适当的吸收性材料吸收 残渣并进行安全处理。清除污染的泥土并进行安全处理。

第 7 部分：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一般预防措施：	若存在吸入蒸汽、喷雾或烟雾的危险，请使用局部排气通风系统。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	将本资料单所含的信息包括进本地情况风险评估中，将有助于为本品的搬运、储存及弃置制订有效的控制系统。 避免长期或持续与皮肤接触。 避开吸入其蒸汽和（或）烟雾。 装卸桶装产品时，应穿保护鞋，并使用恰当的装卸工具。为防起火，应适当地处置任何受其污染的拭抹布料或清洗材料。
防止接触禁配物：	强氧化剂。

储存

其他数据:	密闭容器，放在凉爽、通风良好的地方。 使用适当加注标签及可封闭的容器。
常温贮存	
包装材料:	适合的材料:对于容器或容器内衬,应使用软钢或高密度聚乙烯。
不适合的材料:	锌。避免与电镀材料接触。
处理容器意见:	聚乙烯容器不应置于高温下，因为可能造成扭曲变形。

第 8 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危害组成及职业接触限值

组分	化学文摘登记号(CAS No.)	数值的类型 (接触形式)	控制参数/容许浓度	依据
乙二醇	107-21-1	PC-TWA	20 mg/m3	CN OEL
乙二醇		PC-STEL	40 mg/m3	CN OEL
乙二醇	107-21-1	TWA(蒸气)	25 ppm	ACGIH
乙二醇		STEL(蒸气)	50 ppm	ACGIH
乙二醇		STEL(可吸入 性粉尘, 仅气 溶胶)	10 mg/m3	ACGIH

生物限值

未指定生物极限值。

监测方法

需要对工人的呼吸区域或一般工作场所的各种物质的浓度进行监测，以确认是否符合 OEL 及接触控制的适当性。对于某些物质，也可以采用生物监测。

实证的暴露测量方法应由合格人员执行，而样本应由合格的实验室进行分析。

以下给出推荐暴露测量方法来源样本或联系供应商。更可得到国家方法。

National Institute of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NIOSH), USA: Manual of Analytical Methods <http://www.cdc.gov/niosh/>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dministration (OSHA), USA: Sampling and Analytical Methods <http://www.osha.gov/>

Health and Safety Executive (HSE), UK: Methods for the Determina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http://www.hse.gov.uk/>

Institut für Arbeitsschutz Deutschen Gesetzlichen Unfallversicherung (IFA), Germany. <http://www.dguv.de/inhalt/index.jsp>

L'Institut National de Recherche et de Sécurité, (INRS), France <http://www.inrs.fr/accueil>

工程控制:	必需的保护级别和控制措施类型依潜在的接触条件而有所不同。根据对当地状况的风险评估来选择控制措施。适当的措施包括：通风充足，足以控制气体浓度。 本品在加热、喷洒或成雾后更有可能集结在空气中。
-------	---

一般信息:

确立安全处理和保养控制的程序。
教育及培训工作人员与此产品相关之正常活动有关的危险和控制措施。
确保妥当选择、测试和保养用来控制暴露的设备，例如个人防护设备、局部排气通风装置。
调整或维修设备之前请先将系统排空。
请将排空物保存在密封容器等候处置或随后回收。
始终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例如处理材料后、餐前及/或烟后洗手。经常清洗工作服和防护设备以去除污染物。丢弃已污染且无法清理的衣物和鞋子。保持居家整洁。

个体防护装备

防护措施

个人防护设备（PPE）应符合建议的国家标准。请查询 PPE 供货商。

呼吸系统防护

在正常使用条件下，一般不需戴呼吸保护用具。

良好的工业卫生惯例说明应采取能防止吸入本品的措施。如果工程控制设施未把空气浓度保持在足以保护人员健康的水平，选择适合使用条件及符合有关法律要求的呼吸保护设备。

请呼吸保护装备供应商核实。

如需戴安全过滤面罩时，请选择合适的面罩与过滤器组合。

选择适用于有机气体及蒸汽和粒子组合[A 类/P 类，

沸点>65。C（149。F）]的滤网

手防护

备注

在手可能接触产品的情况下，为得到适当的化学保护，应使用符合有关标准（如欧洲：EN374，美国：F739）并用以下材料制成的手套：聚氯乙烯、氯丁或丁腈橡胶手套。手套的合适性和耐用性取决于如何使用，例如接触的频率和时间长度，手套材料的耐化学性，手套的厚度及灵巧性。应始终向手套供应商寻求建议。应更换受污染的手套。个人卫生是有效护理手部存在的主要方法。必须仅在双手洗干净后，才能戴手套。使用手套后，必须彻底清洗及烘干双手。建议使用非香型保湿霜。对于持续接触，建议穿戴穿透时间超过 240 分钟（以>480 分钟最为理想，以确定适当的手套）的防护手套。对于短期/泼溅防护也建议采取相同措施，但是由于提供同等防护的手套可能难以取得，在这种情况下，只要遵循适当的保养和更换制度，可接受穿戴穿透时间较短的防护手套。手套厚度并非是预测手套对化学抗性的良好指标，而须视手套材料的实际成分而定。手套厚度一般应超过 0.35 毫米，具体情况视手套厂家和型号而有所不同。

眼睛防护

如果处置材料时可能会溅入眼睛，建议佩戴防护眼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

一般而言，除了普通的工作服之外不需特殊的皮肤保护措施。穿戴防化学手套是优良的作业习惯。

热的危险：

不适用。

环境暴露控制

一般的建议

排放含有蒸气的废气时，必须遵从为挥发性物质的排放极限制定的本地准则。

尽可能不要泄漏至环境中。必须进行环境评估，以确保遵守本地环境法例。

有关意外泄漏处理方法的信息，请参考第 6 部分。

第 9 部分：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

室温下液体。

颜色：

醒目颜色

气味：

特征的

气味阈值：

无数据可供参考。

pH 值：

9.2

冰点：

-37.5°C

沸点：

109.0°C

闪点：

不适用

蒸发速率：

无数据可供参考。

易燃性(固体,气体)：

无数据可供参考。

爆炸上限：

典型 15 %(V)

爆炸下限：

典型 3 %(V)

蒸气压：

无数据可供参考。(50°C / 122 °F)

密度：

1070 kg/m³ (20 °C / 68 °F)

溶解性

水溶性：

完全溶解

其它溶剂中的溶解度：

无数据可供参考。

正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数据可供参考。

自燃温度：

> 200 °C / 392 °F

分解温度：

无数据可供参考。

黏度

动力黏度：

无数据可供参考。

运动黏度：

不适用

爆炸特性：

危险货物编号：不被分类

氧化性：

无数据可供参考。

电导率：

58us/cm(25°C)。

分子量：

不适用

第 10 部分：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稳定。
危险反应:	与强氧化剂反应。
应避免的条件:	极端温度及阳光直晒。
禁配物:	强氧化剂。
危险的分解产物:	按指导方法贮存和使用不会产生分解

第 11 部分 毒理学信息

评鉴基础：	所提供的信息以类似产品的组份毒性数据为基础。除非另有规定，否则所提供的数据代表的是整个产品，而非产品的某个部分。
接触途径:	皮肤和眼睛接触是主要暴露途径，尽管暴露可通过摄入或以下意外发生。

急性毒性

产品:

急性经口毒性：	LD50 大鼠: >500 - 2,000 mg/kg 备注: 吞咽有害。 备注:鼠齿类动物和人类的急性口服毒性有显著不同，人类更加容易受伤害。人类的死亡剂量是 100 毫升 (1/2 杯)。此物料也曾显示对猫和狗有进食毒性及潜在致死能力。吞服会使人头晕和昏昏欲睡。
急性吸入毒性:	LC 50 大鼠: > 5 mg/l 暴露时间: 4h 备注:低毒性
急性经皮毒性：	LD50 兔子: > 5,000 mg/kg
备注: 低毒性	

组分:

乙二醇:

急性经口毒性:	LD50 大鼠，雄性和雌性: > 2,000 mg/kg 方法: 可接受的非标方法。 备注: 吞咽有害。 鼠齿类动物和人类的急性口服毒性有显著不同，人类更加容易受伤害。人类的死亡剂量是 100 毫升(1/2 杯)。此物料也曾显示对猫和狗有进食毒性及潜在致死能力。
急性吸入毒性:	LC 50 大鼠，雄性和雌性: > 2.5 mg/l 暴露时间: 6 h 测试环境: 气溶胶 方法: 文献资料 备注: LC50 > 1.0 - <= 5.0 mg/l LC50 高于接近饱和蒸汽浓度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不符合分类标准。
急性经皮毒性:	LD 50 小鼠，雄性和雌性: > 2,000 mg/kg 方法: 文献资料 备注: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不符合分类标准。

皮肤腐蚀/刺激

产品:

备注: 对皮肤有轻度刺激。 ,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组分:

乙二醇:

种属: 家兔

方法: 可接受的非标方法。

备注: 对皮肤有轻度刺激。不足以分类

严重眼睛损伤/眼刺激

产品:

备注: 对眼睛有轻度刺激。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组分:

乙二醇:

种属: 家兔

方法: 可接受的非标方法。

备注: 对眼睛有轻度刺激。不足以分类

呼吸或皮肤过敏

产品:

备注: 非皮肤致敏物。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组分:

乙二醇:

种属: 豚鼠

方法: 文献资料

备注: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产品:

备注: 非诱变性。根据所掌握的资料, 不符合分。类标准。

组分:

乙二醇

体外基因毒性:

方法: OECD 测试导则 471

备注: 基于类似物中的数据

测试种属: 大鼠方法: 文献资料

备注: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评估 :

本产品不符类别 1A/1B 中的分类条件。

致癌性

产品:

备注: 非致癌物。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组分:

乙二醇:

种属:小鼠, (雄性和雌性)
染毒途径:经口
方法:文献资料
备注: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致癌性 - 评估 : 本产品不符类别 1A/1B 中的分类条件。

材料	GHS/CLP 致癌性 分类
乙二醇	无致癌性分类
双酚 A	无致癌性分类

生殖毒性

产品: 备注: 不会影响生育能力。非发育毒物。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组分:

乙二醇: 种属: 大鼠
性别: 雄性和雌性
染毒途径: 经口
方法: 文献资料
备注: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对胎儿发育的影响: 种属:大鼠,雄性和雌性
染毒途径: 经口
方法: 文献资料
备注: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 对动物有胎儿毒性; 被视为母体毒性的副效应。
生殖毒性-评估: 本产品不符类别 1A/1B 中的分类条件。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

产品: 备注: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组分:

乙二醇: 备注: 吸入蒸汽或云雾会刺激呼吸系统。 ,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 吞服会使人头晕和昏昏欲睡。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反复接触

产品: 备注: 肾脏: 可损害肾脏 。

组分:

乙二醇: 接触途径: 经口
靶器官: 肾
备注: 长期或重复接触会造成器官或器官伤害。
重复染毒毒性

组分:

乙二醇:

大鼠, 雄性:

染毒途径: 经口

方法: 测试相当于或类似于经合组织测试准则 408

靶器官: 肾

吸入危害

产品:

无吸入危险。

组分:

乙二醇: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其他信息

产品:

备注: 对呼吸系统有轻微刺激作用。

备注: 吸入蒸汽或云雾会刺激呼吸系统。

组分:

乙二醇:

备注: 可能存在依据其他不同法规制度的主管机关的分类

第 12 部分: 生态学信息

评鉴基础:

并无专门确定本产品的生态毒理学数据。

上述资料基于对类似产品的成分及生态毒理学的了解而提供。

除非另有规定, 否则所提供的数据代表的是整个产品, 而非产品的某个部分。

生态毒性

产品:

对鱼类的毒性 (急性毒性):

备注: LC/EC/IC50 > 100 mg/l

实际无毒: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对甲壳动物的毒性 (急性毒性):

备注: LC/EC/IC50 > 100 mg/l

实际无毒: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对藻类/水生植物的毒性 (急性毒性):

备注: LC/EC/IC50 > 100 mg/l

实际无毒: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对鱼类的毒性 (慢性毒性):

备注: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对甲壳动物的毒性 (慢性毒性):

备注: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对微生物的毒性 (急性毒性):

备注: 根据所掌握的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组分:

乙二醇：

对鱼类的毒性 (急性毒性):

LC50 (*Pimephales promelas* (肥头鲦鱼)): 72,860 mg/l

暴露时间: 96 h

方法: 其他指南方法。

备注: 实际无毒:

LC/EC/IC50 > 100 mg/l

对甲壳动物的毒性 (急性毒性):

EC50 (*Daphnia magna* (水蚤)): > 100 mg/l

暴露时间: 48 h

方法: OECD 测试导则 202

备注: 实际无毒:

LC/EC/IC50 > 100 mg/l

对藻类/水生植物的毒性(急性毒性):

EC50 (*Pseudokirchneriella subcapitata* (羊角月牙藻)):

6,500 - 13,000 mg/l

暴露时间: 96 h

方法: 其他指南方法。

备注: 实际无毒:

LC/EC/IC50 > 100 mg/l

对微生物的毒性 (急性毒性):

EC20 (活性污泥, 居家垃圾): > 1,995 mg/l

暴露时间: 0.5 h

方法: 其他指南方法。

备注: 实际无毒:

LC/EC/IC50 > 100 mg/l

对鱼类的毒性 (慢性毒性):

NOEC: 15,380 mg/l

暴露时间: 7 d

种属: *Pimephales promelas* (肥头鲦鱼)

方法: 其他指南方法。

备注: 无观察效应浓度预期为 >100 mg/l

对甲壳动物的毒性(慢性毒性):

NOEC: 8,590 mg/l

暴露时间: 7 d

种属: *Chironomus* sp. (摇蚊)

方法: 其他指南方法。

备注: 无观察效应浓度预期为 >100 mg/l

持久性和降解性

产品:

生物降解性:

备注: 容易生物降解。

组分:

乙二醇：

生物降解性:

生物降解性: 90 - 100 %

暴露时间: 10 d

方法: OECD 测试导则 301A

备注: 容易生物降解。

生物蓄积潜力

产品:

生物蓄积:

备注:没有显著的生物累积作用。

正辛醇/水分配系数:

备注: 无数据可供参考。

组分:

乙二醇 :

生物蓄积

备注: 没有显著的生物积聚潜力。

土壤中的迁移性

产品:

土壤中的迁移性:

备注:在大多数环境条件下为液体。如本品侵入土壤,因为其流动性甚高,所以可能会污染地下水。在水中会溶解。在水生系统构成严重的氧气竭氧危险。

组分:

乙二醇 :

土壤中的迁移性:

备注: 在水中散布。如本品侵入土壤,因为其中的一个或多个成份的流动性非常高,所以可能会污染地下水。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

产品:

其它生态信息:

无消耗臭氧层的可能,无光化学臭氧形成的可能,无造成全球变暖的可能。

组分:

乙二醇 :

PBT 和 vPvB 的结果评价:

该物质不符合持续性、生物累积性和毒性的所有判别准则,因此不视为 PBT 或 vPvB 物质。

其它生态信息 :

没有消耗臭氧的可能。

第 13 部分 废弃处置

处置方法

废弃化学品:

应尽可能回收或循环使用。

鉴定所产生的物料的毒性和物理特性,以便制定符合有关条例的适当的废物分类及废物处置方法,是废物产生者的责任。

切勿弃置于环境、排水沟或水道之内。

废品不得污染土地或地下水,或在环境中处置。

废料、溢出和用过的产品为危险的废物。

溢漏或清洗容器产生的废物应依照现行的条例,由获认可的废物收集商或承包商收集处置。应预先确定收集商或承包商的资格。

切勿将水箱剩余物排入地面。这将导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MARPOL – 详情见《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之 MARPOL73/78,控制船舶污染的技术细节在该章节中有所介绍

污染包装物：依照目前在施行的条例的规定，并尽可能应该由获认可的废物收集商或承包商予以处置。
弃置方法应符合适用的地区、国家及本地的法律和条例。
本地的法例。

备注：弃置方法应符合适用的地区、国家及本地的法律和条例。

危险废物
如果存在接触的可能性，请参阅第 8 节有关个人防护装备段落。

第 14 部分 运输信息

国内法规

国际法规

ADR

不作为危险货物管理

IATA-DGR

不作为危险货物管理

IMDG-Code

不作为危险货物管理

根据海事组织文书散装海运

MARPOL 规则适用于海运散货。

特殊防范措施

备注

：特殊预防措施：参见第 7 章操作处置与储存，用户需知或需符合的与运输有关的 特殊预防措施。

第 15 部分 法规信息

适用法规

《鹿特丹公约》（事先知情同意）

不适用

《斯德哥尔摩公约》（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不适用

职业病防治法

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不适用

职业病分类目录：不适用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不适用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不适用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高毒物品目录：不适用

化学品首次进出口及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规定

中国严格限制进出口的有毒化学品目录：不适用

其它国际法规

产品成分在下面名录中的列名信息：

TSCA：所有成份已列入。

IECSC：所有成份已列入。

第 16 部分 其他信息

H-说明的全文

H302

吞咽有害。

H361

怀疑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H373

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损害器官。

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

Acute Tox.

急性毒性

Repr.

生殖毒性

STOT RE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

AIIC - 澳大利亚工业化学品清单 ;ANTT - 巴西国家陆路运输机构; ASTM - 美国材料实验协会;

bw - 体重; CMR - 致癌、致突变性或生殖毒性物质; DIN - 德国标准化学会;

DSL - 加拿大国内化学物质名录; ECx - 引起 x%效应的浓度; ELx - 引起 x%效应的负荷率;

EmS - 应急措施; ENCS - 日本现有和新化学物质名录; ErCx - 引起 x%生长效应的浓度;

ERG - 应急指南; GHS -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 GLP - 良好实验室规范;

IARC -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 IATA -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IBC - 国际散装运输危险化学品船舶构造和设备规则; IC50 - 半抑制浓度;

ICAO -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IECSC -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IMDG - 国际海运危险货物;

IMO - 国际海事组织; ISHL - 日本工业安全与健康法案; ISO - 国际标准化组织;

KECI - 韩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LC50 - 测试人群半数致死浓度;

LD50 - 测试人群半数致死量（半数致死量）; MARPOL - 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

n.o.s. - 未另列明的; Nch - 智利认证; NO(A)EC - 无可见（有害）作用浓度;

NO(A)EL - 无可见（有害）作用剂量; NOELR - 无可见作用负荷率; NOM - 墨西哥安全认证;

NTP - 国家毒理学规划处; NZIoC - 新西兰化学物质名录; OECD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PPTS - 污染防治、杀虫剂和有毒物质办公室; PBT - 持久性、生物累积性和毒性的物质;

PICCS - 菲律宾化学品与化学物质名录; (Q)SAR - （定量）结构-活性关系;

REACH - 欧洲议会和理事会关于化学品的注册、评估国; UNRTDG - 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vPvB - 高持久性和高生物累积性物质; WHMIS - 工作场所危险品信息系统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参考文献：本安全数据表的内容和格式符合 GHS 方针。，引用的数据来自但不限于一或多个来源（例如毒物数据来自 Shell Health Services、材料供货商的数据、CONCAWE、EU IUCLID 数据库、EC1272 法规等）。

免责声明

此安全技术说明书提供的信息在其发布之日是准确无误的，所给出的信息仅作为安全搬运，储存，运输，处理等的指导，而不能被作为担保和质量指标，此信息仅用于指定的物质而不能用于其它相关的物质，除非特别指明。